

黄石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EPC）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黄石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EPC）已由关于黄石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黄发改审批【2026】3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黄石市公安局，建设资金来自建设单位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黄石市东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黄石交投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湖北省黄石市。

建设规模：（一）主体工程。新建1栋地上4层、地下1层的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和1栋地上1层的入口大门，总占地面积3587.66m²，总建筑面积15730.41m²。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占地面积3515.24 m²，总建筑面积15657.99 m²（地上11946.75m²，地下3711.24m²）；入口大门占地面积72.42m²，总建筑面积72.42m²。配套建设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等工程。（二）弱电智能化系统及信息化工程。购置智能化专业设备，建设通信及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系统、IPTV电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能耗监测管理系统、门禁管理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停车管理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排队叫号系统、会议室音视频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空气质量监测系统、机房建设及基础配套工程。（三）室外工程。建设室外工程总面积12992m²，包含道路、绿化、停车位、铺装、给排水、电气等工程。（四）改造工程。改造食堂，改造建筑面积969.29m²，配套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等工程。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1）设计内容：1）（一）主体工程。新建1栋地上4层、地下1层的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和1栋地上1层的入口大门，总占地面积3587.66m²，总建筑面积15730.41m²。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占地面积3515.24 m²，总建筑面积15657.99 m²（地上11946.75m²，地下3711.24m²）；入口大门占地面积72.42m²，总建筑面积72.42m²。配套建设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等工程。（二）弱电智能化系统及信息化工程。购置智能化专业设备，建设通信及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系统、IPTV电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能耗监测管理系统、门禁管理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停车管理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排队叫号系统、会议室音视频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空气质量监测系统、机房建设及基础配套工程。（三）室外工程。建设室外工程总面积12992m²，包含道路、绿化、停车位、铺装、给排水、电气等工程。（四）改造工程。改造食堂，改造建筑面积969.29m²，配套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等工程。2）项目全专业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设计、结构设计、给排水设计、电气设计、暖通设计（包括中央空调、新风系统等）、装饰装修设计、安装工程设计、人防地下室施工图设计、二次深化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含围墙）、道路设计、公共通道设计、排水设计、安防及智能化设计、基坑支护设计、地下室出入口坡道雨棚设计、太阳能集热器设计等满足建设单位使用功能及运营交付的所有设计及报批审查并提供相应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施工全过程配合服务及施工图图纸审查、设计文件专家评审等相关费用。不含市政水、电、气及有线电视设计，但需考虑与其有关的接驳点；3）设计阶段BIM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BIM实施方案编制、设计模型创建、可视化分析、设计方案比选、场地分析、虚拟仿真漫游、碰撞检查、模型优化、工程量统计、模型出图、设计交付。如实施施工图BIM审查，需按省、市建设主管部门的要求提供BIM图审技术服务；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图纸报批及综合协调、相关报建配合及验收工作、设计管理(对本项目所有相关设计及设计工作之外的设计内容提供总控、协调和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以及后续服务等；

（2）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质保期内的质量保修，EPC总承包范围内的竣工图编制工作。包括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建



筑节能，电梯，临时用水用电（含报装）等工程；配合完成正式水电气报装、设计及施工。

标段划分：/。

计划工期：360 日历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6年 月 。

合同估算价：约13200.1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13030.86万元（含建筑工程费7179.39万元，设备及安装工程费：5851.47万元）、设计费169.32万元）。

2.3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须具备：

（1）资质要求：

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②设计资质：

需具备以下资质之一：

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 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③施工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联合体应具备以上资质条件。

（2）业绩要求：

近5年（从投标截止日期往前推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以下①或②或③标准之一业绩：

①单项合同额不低于13000万元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指EPC或 DB，下同）业绩；

②单项投资额不低于13000万元类似建筑工程工程设计业绩；

③单项合同额不低于13000万元建筑工程施工业绩。

注：①合同协议书业绩证明材料不能体现合同金额、投资额的，应提供其他证明材料；②如联合体投标，总承包业绩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均可，设计业绩由联合体承担设计任务的成员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联合体承担施工任务的成员单位提供；③提供的业绩如为联合体业绩，本单位的业绩认定以联合体协议书中联合体成员分工内容的相关业绩为准，须提供业绩联合体协议书（明确承担的工作任务）。（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人员资格要求：

①总承包项目经理：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相应专业工程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房屋建筑工程）且无在建工程（可兼任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



②设计负责人：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③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

注：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应具备以上人员资格要求。

3.2 本次招标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不超过3家，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施工单位，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同时联合体协议书必须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并由各方签字盖章确认，否则无效。

3.3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4 其它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可以组建联合体投标，但不得再单独与其他单位组建联合体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3.5其他要求：具体资格要求详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二章附录：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15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15家。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若为联合体申请，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黄石市工程建设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系统”，下同）（网址：<https://gcjs.hsztbzx.com>）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智库—办事指南—操作手册）。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7月6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申请标段免费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联合体申请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资格预审文件（“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智库—办事指南—操作手册—黄石招投标业务相关操作手册-投标人）。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申请文件。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7月7日9时00分。

6.2申请人应当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申请人完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申请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黄石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ww.hsztbzx.com/>）、黄石市东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hsdctz.com/>（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黄石市东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理机构：黄石交投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下陆区杭州西路91号 地址：黄石市下陆区杭州西路91号

联系人：雷才能 项目负责人：杨宝林

电话：15871144658 电话：15071337237

行政监督部门：黄石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黄石市下陆区广州路 22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0714-6264818

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黄石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地址：湖北省黄石市开发区·铁山区园博大道 289号黄石市民之家

联系人：卫科长

联系方式：0714-6209360

2026年6月26日

- 备注：1. 申请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建造师）（下同）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1）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2）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3）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120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2. “在所申请标段免费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是指申请人拟申请某标段资格预审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申请人是否下载该标段资格预审文件的依据。